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的情形;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、召开时间:
 - 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6月6日(星期五)下午14:30
- (2) 网络投票时间为: 2025年6月6日
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6 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 投票系统 (wltp. cninfo. com. cn)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5年6月6日上午9:15至 下午15:00。

- 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北京市海淀区北正黄旗59号世纪金源香山商旅酒店 会议厅。
 - 3、召开方式: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
 - 4、召集人: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 - 5、主持人: 联席董事长王冰峰
- 6、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5月21日发出,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 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 -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 - 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,025人, 代表股份193,194,592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.3728%。

2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人,代表股份 188,277,803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.6762%。

3、网络投票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1,023人,代表股份4,916,789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6966%。

4、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

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。

5、中小投资者(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,下同)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,024人,代表股份38,416,789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.4431%。

6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 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议案》

1、总体表决情况

同意191,996,273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797%; 反对1,031,408股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5339%;弃权 166,911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864%。

2、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

同意37,218,47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8807%;反对1,031,408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6848%;弃权166,911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

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45%。

3、表决结果: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: 泰和泰律师事务所
- 2、律师姓名:程凤、谢运莉
- 3、结论性意见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;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人、出席会议人员具有合法资格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法律意见书

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六月七日